

农世

内部资料不得翻印

鹿寨县十八届人民政府常务会第 113 次会议
议定事项批复单

第 404 号

讨论日期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题	县农业农村局 县财政局关于 2025 年市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
结果	经县十八届人民政府常务会第 113 次会议研究，同意将 2025 年市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 1905 万元安排如下： （一）“雨露计划”项目资金：120 万元； （二）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395.487671 万元； （三）跨省务工交通补助资金：140 万元； （四）县域内稳岗就业劳务补助资金：50 万元； （五）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资金：120 万元； （六）产业发展项目资金：146.416722 万元，用于补充往年项目资金缺口及质保金； （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915.451782 万元，其中用于饮水安全工程 300 万元，用于补充往年项目资金缺口及质保金 615.451782 万元； （八）农村环境整治项目资金：17.643825 万元，用于补充往年项目资金缺口及质保金。 2025 年 5 月 21 日 
抄送	
鹿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1 日印发 共印 3 份（存档 1 份）	